

五經記載佛身葬法對比簡表

經名	佛身葬法
《遊行經》	阿難！汝欲葬我，先以香湯洗浴，用新劫貝周遍纏身，以五百張疊次如纏之。內身金棺灌以麻油畢，舉金棺置於第二大鐵槨中，旃檀香槨次重於外，積衆名香，厚衣其上而闍維之。訖收舍利，於四衢道起立塔廟，表刹懸繪，使諸行人皆見佛塔，思慕如來法王道化，生獲福利，死得上天。 ³⁴
《南傳大般涅槃經》	阿難！彼等以新布包纏轉輪王之遺體。新布包已，再用眞新之麻布包，眞新麻布包已，再用新布包之，如此一重一重包至五百重爲止。然後置於有油之金棺，再蓋外重之金棺，再堆上諸香積，火葬轉輪王之遺體，而於四大衢道，建造轉輪王塔。阿難！如是處理轉輪王遺體之法。阿難！如處理轉輪王之舍利，亦應如此來處理如來之舍利，而於四大衢道，建造如來之塔。若有人於彼處供養華、香、圖繪及禮拜者，當長久獲得利益、安樂。 ³⁵
法顯譯本 《大般涅槃經》	阿難！供養轉輪聖王之法，用新淨綿及以細氈，合纏其身，如是乃至積滿千重，內金棺中，又作銀棺，盛於金棺，又作銅棺，盛於銀棺，又作鐵棺，盛於銅棺，然後灌以衆妙香油。又復棺內，以諸香華而用塗散，作衆伎樂，歌唄讚頌，然後下蓋。造大寶輿，極令高廣，軒蓋欄楯，衆妙莊嚴，以棺置上。又於城中作闍維處，掃灑四面極令清淨，以好栴檀及諸名香，聚爲大[卅/積]。又於[卅/積]上，敷舒繪氈，施大寶帳，以覆其上。然後昇舉，至闍維處，燒香散華，伎樂供養，繞彼香[卅/積]，周迴七匝，然後以棺置香[卅/積]上，而用香油，以澆灑之。然火之法，從下而起。闍維既竟，收取舍利，內金瓶中，即於彼處，而起兜婆，表刹莊嚴，懸繪幡蓋。諸人民等，恒應日日燒香散華，種種供養。阿難當知，供養轉輪聖王之法，其事如是。闍維我身，亦與王等，然起兜婆，有異於王，表刹莊嚴，應懸九繖。若有衆生，懸繪幡蓋，燒香散華，及然燈燭，禮拜讚歎我兜婆者，此人長夜獲大福利，將來不久，他人亦復起大兜婆，供養其身。 ³⁶

四、如來滅度之後，佛身葬法如何？

佛對自身的葬法有具體的交代，只是諸經所言，頗

有出入。爲了方便直觀，茲亦列一簡表如下：

關於《涅槃經》本內容的十四個問題（二）

游原勇

如上表所示，統而觀之，法顯譯本《大般涅槃經》的葬法最爲複雜，《佛般泥洹經》則次之，而《遊行經》、《南傳大般涅槃經》與《般泥洹經》的葬法相對一致，也比其餘兩經更簡單。此外，《佛般泥洹經》關於

《佛般泥洹經》	葬法用錦褰以纏身，劫波育千張，交纏其上。著假棺中，以澤香膏，灌劫波育上，其有好香，皆以著上。以梓薪、樟薪、栴薪，以蓋覆棺，以薪著上下，蛇維訖畢，斂舍利，於四交道，起塔立刹，以槃著上，懸繒鼓，華香燃燈。飛行皇帝葬法若斯，佛復勝之。 ³⁷
《佛般泥洹經》	用新褰錦，牢纏身體，新劫波育，復以纏上。著假棺中，以澤香膏，灌令徹身，以蓋覆上。栴檀香薪、檀香薪、梓薪、樟薪，著棺上下，四面高廣，各三十丈，投火蛇維，十二部樂，同時俱作。以好香華皆以散上，斂取舍利，擇去灰炭，以好香汁熟淨洗之，著金甕中。以甕著金床上，當著宮中齋戒殿上，九十日訖，當於四交道，起塔立刹，懸繒施幡，華香作樂。飛行皇帝葬法如是，佛當勝之。 ³⁸
《般泥洹經》	當如轉輪王法，用新劫波錦纏身體已，以五百張氎次如纏之，內身金棺，灌以麻油澤膏畢，舉金棺，置於第二大鐵槨中，衆香[廿/積]上，而闍維之。訖收舍利，於四衢道，立塔起廟，表刹懸繒，奉施華香，拜謁禮事，是爲轉輪王之葬法也。 ³⁹

佛身的葬法，其前後文不盡相同。當時，佛身葬法必定只有一種情況；如今，現存五經的記載，有同有異，有繁有簡。孰是孰非，難以斷定。

五、佛涅槃之後，外道異學出家，應當如何考驗？

佛涅槃之後，外道異學前來出家，是否需要經過考驗？如何考驗？其考驗期是多久？

按照《遊行經》所言，外道異學前來出家，佛在世時，原本「當試四月」⁴⁰；但是，佛在涅槃之前，決定取消考驗期：

我般涅槃後，諸釋種來，求爲道者，當聽出家，授具足戒，勿使留難。諸異學梵志來求爲道，亦聽出家，授具足戒，勿試四月。所以者何？彼有異論，若小稽留，則生本見。⁴¹

在《南傳大般涅槃經》中，佛同樣有提及此事：

若爲其他外道者，願於我法、律中出家，求受具足戒，應四個月別住。四個月後，諸比丘承諾，則令爲出家修行之比丘，得受具

足戒。然亦顧慮其性格之差別，由我認許之。⁴²

這裡，佛只說僧團原先對於外道異學出家的考驗是「應四個月別住」。而佛涅槃之後，這一考驗是否有所變化，佛對此並未明確交代，所以，依從經義，只能保持「應四個月別住」的舊制。

根據法顯譯本《大般涅槃經》的記載，佛也說到這一情況：

我般涅槃後，若有外道，欲於我法求出家者，汝等不應便聽許之。先令四月誦習經典，觀其意性為虛為實，若見其行質直柔軟，於我法中實有深樂，然後方可聽其出家。阿難！所以然者，汝等小智，不能分別眾生之根，是故令汝先觀之耳。⁴³

而在《佛般泥洹經》中，佛則提出不同的時間要求

吾滅度後，其有世人，棄家去穢，欲作沙門，入比丘僧中，先試三月，知行高下。⁴⁴：吾泥洹後，凡諸來者，觀於志趣，視於坐起，採於語言，察於踏步，知於施行，善

惡所趣，求道用心，精進樂不？三月審察，志高行淨，可眾乃用作比丘。身既作比丘，當選耆舊明於法律，為之作師，授其十戒。奉戒三年，兢兢不虧，眾賢咸可，當授與二百五十戒。十戒為本，二百四十戒為禮儀。若曹後世，施行是法，天神地祇，靡不敬喜。⁴⁵

從《般泥洹經》來看，佛也作出了相關的說明：

我滅度後，儻有如此外學他術在異生輩，欲棄束髮來踐法渚，沐浴清化，捨家就戒，當聽可彼以為沙門。何則？用彼有大意故。當先試之三月，知能自損用心與不？若言行相應者，為能捨罪，先授十戒，三年無失，乃與二百五十戒。其十戒為本，二百四十戒為禮節威儀。能行此者，諸天代喜。⁴⁶

上文所言，羅列文獻，較為冗雜，為了方便直觀，茲亦列一簡表如下：

六、佛涅槃之後，佛弟子是「以戒為師」，還是「以經、戒為師」？⁴⁷

釋迦牟尼佛涅槃之後，佛弟子究竟是以何為師？這
是至關重要的問題。

在《遊行經》中，佛明確地交代：

阿難！汝謂佛滅度後，無復覆護，失所持耶？勿造
斯觀，我成佛來所說經戒，即是汝護，是汝所持。阿難
！自今日始，聽諸比丘捨小小戒。⁴⁸

從《南傳大般涅槃經》來看，佛也有所說明：

阿難！若於汝等中，有作如是思惟：「大師
之教言滅，我等無復有大師。」阿難！勿作
如是見，阿難！依我為汝等所說之法與律，
於我滅後，當為汝等之大師。⁴⁹……阿難！
於我滅度後，僧團若欲者，小小學處可以舍
。⁵⁰

按照法顯譯本《大般涅槃經》的記載，佛是這樣說

的：

汝勿見我入般涅槃，便謂正法於此永絕。何
以故？我昔為諸比丘，制戒波羅提木叉，及
餘所說種種妙法，此即便是汝等大師，如我
在世，無有異也。阿難！我般涅槃後，諸比
丘等，……互相伺察，無令眾中有犯大戒，
不應窺求覓他細過。⁵¹

如是

根據以上三經所言，佛是囑咐弟子們「以經、戒為
師」。而且，從「聽諸比丘捨小小戒」、「小小學處可
以舍」與「互相伺察，無令眾中有犯大戒，不應窺求覓
他細過」等話語可以看出，佛此時已經相對放低弟子們
「嚴淨毗尼」的標準，不拘小節。

在《佛般泥洹經》中，佛說得更為詳細：

佛所戒法，諸比丘熟思之，無得以佛般泥洹
去，懈怠違法。佛之所行，弟子所思，長幼
相奉，無為不孝。有不樂得道慕尊榮者，當
讀是經。求壽欲生天上者，讀是經。佛之大
要，趣無為道。吾泥洹後，無得以佛去故，
言無所復怙，當怙經戒。吾泥洹後，轉相承
用，翫經奉戒，執二百五十戒，轉相敬奉，
猶孝事親。耆年比丘，當教後嗣，猶吾在時
。後進比丘，若得疾病，耆舊比丘，當有乃
心消息占視。明教讀經，喻誨以和，順持佛
戒，吾道可久。吾泥洹後，賢者子、賢者婦
女，尋後思念：「吾世有佛，有妙經典。」
佛於世始般泥洹日，子曹皆有至孝於佛，慈
心於經，至其壽終，皆當昇天。爾等無得以
吾去故，不奉經戒，慎無懈怠。⁵²

五經記載佛涅槃後外道異學出家考驗內容對比簡表

經名	考驗時間	考驗內容	考驗原因	判斷標準
《南傳大般涅槃經》	四個月	應四個月別住	無	四個月後，諸比丘承諾，則令為出家修行之比丘，得受具足戒。
法顯譯本 《大般涅槃經》		先令四月誦習經典，觀其意性為虛為實。	汝等小智，不能分別眾生之根，是故令汝先觀之耳。	若見其行質直柔軟，於我法中實有深樂，然後方可聽其出家。
《佛般泥洹經》	三個月	先試三月，知行高下。……吾泥洹後，凡諸來者，觀於志趣，視於坐起，採於語言，察於踏步，知於施行，善惡所趣，求道用心，精進樂不？	無	三月審察，志高行淨，可眾乃用作比丘。……授其十戒。奉戒三年，兢兢不虧，眾賢咸可，當授與二百五十戒。
《般泥洹經》		當先試之三月，知能自損用心與不？	用彼有大意故	若言行相應者，為能捨罪，先授十戒，三年無失，乃與二百五十戒。
《遊行經》	我般涅槃後，諸釋種來，求為道者，當聽出家，授具足戒，勿使留難。諸異學梵志來求為道，亦聽出家，授具足戒，勿試四月。不考驗之原因：彼有異論，若小稽留，則生本見。			

再看《般泥洹經》的記載，佛也提及此事：

彼為何法令現世安得解度者？謂佛所說十二部經：

一《文》，二《歌》，三《記》，四《頌》，五《譬喻》，六《本記》，七《事解》，八《生傳》，九《廣博》，十《自然》，十一《道行》，十二《兩現》，是名爲法。若以奉持，護如法者，即現世安，可得解度。但當諦受，護持諷誦，正心思惟，令清淨道，得以久住。汝諸弟子，當自勗勉，無以懈怠，謂佛已去，莫可歸也。必承法教，常用半月，望晦講戒，六齋之日，高座誦經，歸心於經，令如佛在。⁵³

由《佛般泥洹經》與《般泥洹經》可知，佛也是要求弟子們「以經、戒爲師」。而且，佛特別說明經的重要性：「吾泥曰後，賢者子、賢者婦女，尋後思念：『吾世有佛，有妙經典。』佛於世始般泥洹日，子曹皆有至孝於佛，慈心於經，至其壽終，皆當昇天。」此外，佛還詳細告知十二部經之名稱，希望弟子們用心奉持十二部經：「若以奉持，護如法者，即現世安，可得解度。但當諦受，護持諷誦，正心思惟，令清淨道，得以久住。」從而真正做到「歸心於經，令如佛在」。所以，佛在最後極其注重諸比丘「奉持經典」的意義，心繫其經。

綜上所述，《遊行經》、《南傳大般涅槃經》、法顯譯本《大般涅槃經》、《佛般泥洹經》與《般泥洹經》皆以經、戒二者並舉，由此可見，佛臨當滅度，語重心長，再三囑咐弟子們務必「以經、戒爲師」，同時，相對放低「嚴淨毗尼」的標準，其言語之間，似乎更加強調「以經爲師」。

但是，在《佛垂般涅槃略說教誡經》（亦名《遺教經》）中，佛開宗明義：

汝等比丘，於我滅後，當尊重珍敬波羅提木叉。如闇遇明、貧人得寶，當知此則是汝大師，若我住世，無異此也。⁵⁴

然後，佛又進一步解釋：

持淨戒者，不得販賣貿易、安置田宅、……於四供養知量知足，趣得供事不應蓄積，此則略說持戒之相。戒是正順解脫之本，故名波羅提木叉。依因此戒，得生諸禪定及滅苦智慧。是故比丘，當持淨戒，勿令毀犯。若人能持淨戒，是則能有善法。若無淨戒，諸善功德皆不得生。是以當知，戒爲第一安隱功德之所住處。⁵⁵

唯獨在此經中，佛對經隻字未提，始終只說「以戒

為師」。佛教講究戒、定、慧三學，存在經、律、論三藏，而《遺教經》把戒學與律藏極大地抬高，一門超出，即「以戒為師」，有悖情理。

《遺教經》由鳩摩羅什譯出，譯文經過其推敲錘煉，言簡意賅，古樸典雅，韻味無窮，歷代倍受僧俗大眾乃至天子帝王的大力推崇：唐太宗為《遺教經》頒行敕令，護持佛法，弘闡聖教；宋真宗為《遺教經》揮毫作序，雕版流通，宣揚法奧；世親菩薩作《遺教經論》，開示清淨法藏，演繹世尊教誡，在佛教界，獨樹一幟；漢地作注之高僧大德，代不乏人，其中以明代藕益智旭大師之《佛遺教經解》為最；書聖王羲之、唐代著名書法家孫過庭、南宋大書法家張即之所書《佛遺教經》字帖，冠絕古今，各領風騷。所以，在中國佛經流通的傳播史上，《遺教經》極具優勢，對中國佛教產生了廣泛而深遠的影響，堪稱中國佛教千百年來一貫主張「以戒為師」的祖訓之源。然而，在中國佛教的判教過程中，《遊行經》、法顯譯本《大般涅槃經》、《佛般泥洹經》與《般泥洹經》均被判為小乘經典，這與中國佛教素重大乘經典的主流不相符合。長期以來，這些所謂的小乘經典被束之高閣，無人問津，不見天日，惜乎聖典之湮沒！

可是，較之於《遊行經》、法顯譯本《大般涅槃經》、《佛般泥洹經》與《般泥洹經》，《遺教經》卻是最晚譯出的經典，而且，在南北傳的《阿含經》中，均未發現此經的相關內容。還有，《遺教經》的說法也與《南傳大般涅槃經》不一致。因此，佛弟子如若完全遵照《遺教經》「以戒為師」之言，則不盡符合佛陀真正之遺教。

克實而論，釋迦牟尼佛滅度之後，佛弟子應當「以經、戒為師」，方能荷擔如來、續佛慧命，不負世尊說法之苦口婆心。然而，中國佛教「以戒為師」的傳統卻是一個既成之事實，其由來已久，深入人心，實在難以扭轉。
(未完待續)

註釋：

34. 《遊行經》第二中，《長阿含經》卷第三，《大正藏》第一冊，第廿頁中。
35. 台灣元亨寺譯本《南傳大般涅槃經》第五誦品第十一節。
36. 法顯譯本《大般涅槃經》卷中，《大正藏》第一冊，第一九九頁下——二〇〇頁上。
37. 《佛般泥洹經》卷下，《大正藏》第一冊，第一六九

頁中。

38. 《佛般泥洹經》卷下，《大正藏》第一冊，第一七三頁上。

39. 《般泥洹經》卷下，《大正藏》第一冊，第一八六頁下。

40. 《遊行經》第二後，《長阿含經》卷第四，《大正藏》第一冊，第廿五頁中。

41. 《遊行經》第二後，《長阿含經》卷第四，《大正藏》第一冊，第廿六頁上。

42. 台灣元亨寺譯本《南傳大般涅槃經》第五誦品第二八節。

43. 法顯譯本《大般涅槃經》卷下，《大正藏》第一冊，第二〇四頁中。

44. 《佛般泥洹經》卷下，《大正藏》第一冊，第一七二頁中。

45. 《佛般泥洹經》卷下，《大正藏》第一冊，第一七二頁中。

46. 《般泥洹經》卷下，《大正藏》第一冊，第一八八頁上。

47. 印順法師對此問題已經作過研究，參閱《佛陀最後之教誡》，《華雨集》（三），台灣正聞出版社，一九九二年，第一三二——一三四頁。本文關於此問

題的分析，參考了印順法師的研究成果，並在此基礎上作了更為詳細的論證。

48. 《遊行經》第二後，《長阿含經》卷第四，《大正藏》第一冊，第二十六頁上。小小戒，又作微細戒、小隨小戒、雜碎戒、隨順雜碎戒。至於何為小小戒，阿難未問，佛亦未言，各律典中，觀點不一。

49. 台灣元亨寺譯本《南傳大般涅槃經》第六誦品第一節。

50. 台灣元亨寺譯本《南傳大般涅槃經》第六誦品第三節。小小學處與《遊行經》所謂小小戒，譯名不同，其義一也。

51. 法顯譯本《大般涅槃經》卷下，《大正藏》第一冊，第二〇四頁中——下。

52. 《佛般泥洹經》卷下，《大正藏》第一冊，第一七二頁中——下。

53. 《般泥洹經》卷下，《大正藏》第一冊，第一八八頁上。

54. 《佛垂般涅槃略說教誡經》，《大正藏》第十二冊，第一一一〇頁下。

55. 《佛垂般涅槃略說教誡經》，《大正藏》第十二冊，第一一一〇頁下，至第一一一一頁上。